

內政部主管(含國營事業、基金)111年1月份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	標題：陽明實驗山屋舉辦微型展「陽明奈奈 YANG MING NIGHT NIGHT」暗空下的草山模樣系列活動。 內容：以「夜的陽明」切入主題，展開大眾閱讀草山之徑的時間維度，探討在燈火通明的時代造成的光污染議題，結合陽管處著手推廣之暗空保育觀念。	網路媒體	110.12.17-111.8.31(涵蓋期程) 110.12.17-111.8.31(刊登期程)	遊憩服務課	總預算	陽明山國家公園經營管理	0	格式設計有限公司	可以增加本處推動陽明實驗山屋曝光度	臉書陽明實驗山屋粉絲專頁	本案係宣導影片製作費10萬元，於110年12月份付款。

製表人：

課員彭淑芬
111.1.25

主計員殷菁微

單位主管：

處長楊模麟(乙)

填表說明：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動支政府預算辦理之政策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2. 宣導期程部分，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季內刊登(播出)時間或次數填列，如109.10.1-109.12.31(涵蓋期程)；109.10.1、109.12.1(播出時間)或2次(刊登次數)。
3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或國營事業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。
4. 預算來源查填總預算、○特別預算、國營事業或非營業特種基金預算。
5. 預算科目部分，總預算、特別預算及政事型特種基金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；業權型基金填至損益表(收支餘絀表)3級科目(XX成本或XX費用)。
6.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，請列入備註欄表達。